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低保边缘家庭认定、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本级决算组成。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内设 5 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股、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股、农村五保供养管理股、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纳入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19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39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6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92.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192.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4,192.18	总计	60	14,192.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192.18	14,19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7.59	12,397.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	41.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19.73	1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4.23	14.23					
20810	社会福利	265.75	265.7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75	265.75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1.44	1,471.4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71.44	1,471.4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435.75	7,435.7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2,239.53	2,239.5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	5,196.22	5,196.22					
20820	临时救助	554.35	554.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4.35	554.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28.88	2,628.8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966.96	966.9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61.92	1,66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	1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6	11.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13	农林水支出	1,765.00	1,76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1,765.00	1,76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765.00	1,7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3	1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3	1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3	1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92.18	253.78	13,93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7.59	224.19	12,17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	41.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9.73	1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4.23	14.23				
20810	社会福利	265.75	182.77	82.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75	182.77	82.9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1.44		1,471.4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71.44		1,471.4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435.75		7,435.7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39.53		2,239.5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96.22		5,196.22			
20820	临时救助	554.35		554.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4.35		554.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28.88		2,628.8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66.96		966.9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61.92		1,66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	1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6	11.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13	农林水支出	1,765.00		1,76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	1,765.00		1,76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	1,765.00		1,7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3	1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3	1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3	1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19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97.60	12,397.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95	11.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65.00	1,76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63	17.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192.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192.18	14,192.1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192.18	总计	64	14,192.18	14,192.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192.18	253.78	13,938.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97.59	224.19	12,173.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2	41.4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	7.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9.73	19.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14.23	14.23	
20810	社会福利	265.75	182.77	82.9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65.75	182.77	82.97
20811	残疾人事业	1,471.44		1,471.4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71.44		1,471.44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435.75		7,435.75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239.53		2,239.53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96.22		5,196.22
20820	临时救助	554.35		554.35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54.35		554.3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628.88		2,628.88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66.96		966.9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661.92		1,661.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5	11.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5	11.9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6	11.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9	0.49	
213	农林水支出	1,765.00		1,76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65.00		1,76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	1,765.00		1,7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63	17.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63	17.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3	17.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08	302	办公费	1.95	307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7	302	印刷费	3.38	307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8.00	302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8	302	水费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56	302	电费		31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9.97	302	邮电费	0.68	31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0	302	取暖费		31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1	302	物业管理费		310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9	302	差旅费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3	302	维修（护）费	1.33	310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	租赁费		3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会议费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1	302	培训费		310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	公务接待费		310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46	302	专用材料费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	被装购置费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	专用燃料费		310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	劳务费	14.67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	委托业务费	0.0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	工会经费	5.94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	福利费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	其他交通费用	11.10	399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5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人员经费合计		214.61	公用经费合计					39.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0.17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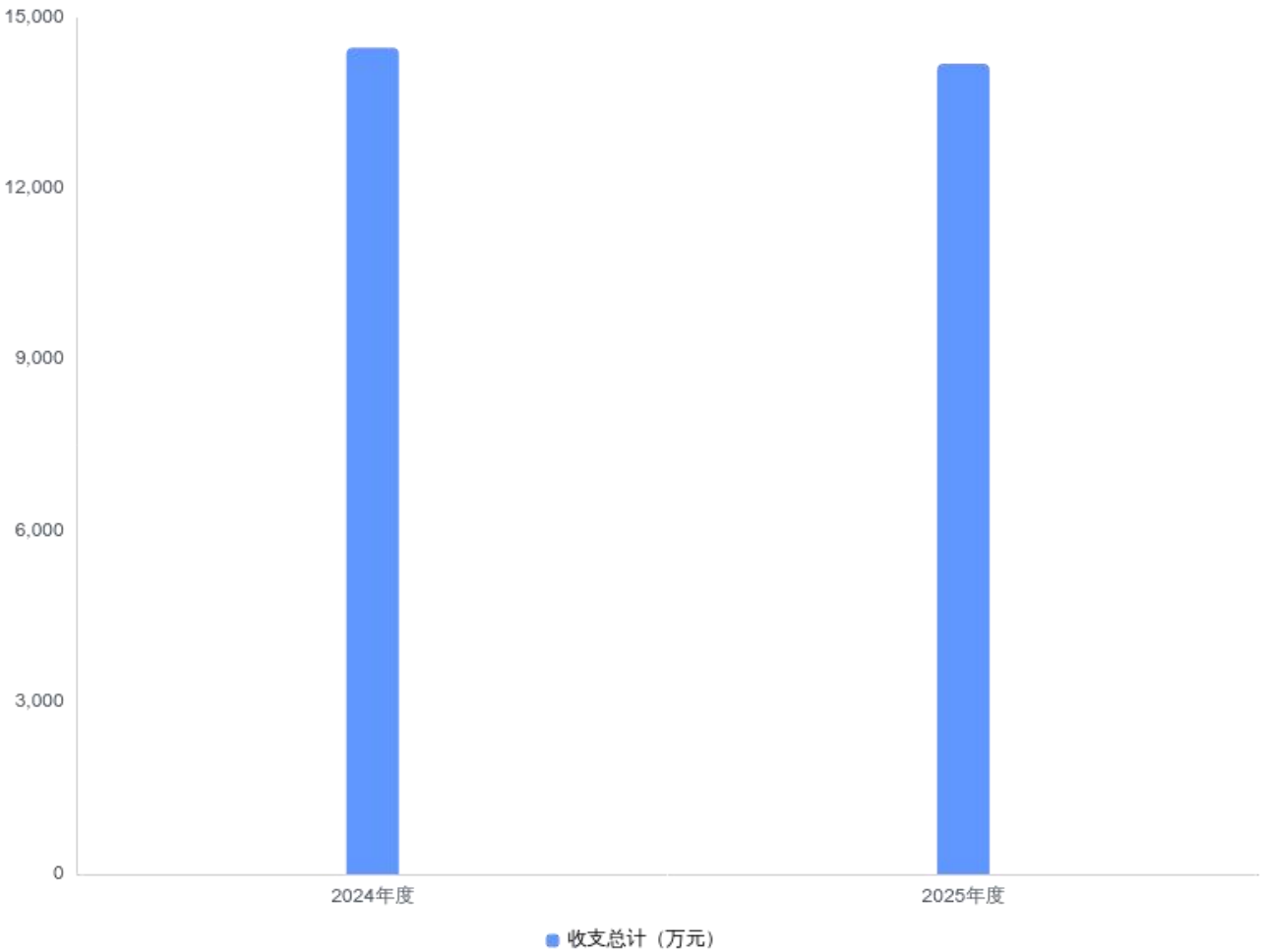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192.1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82.45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减少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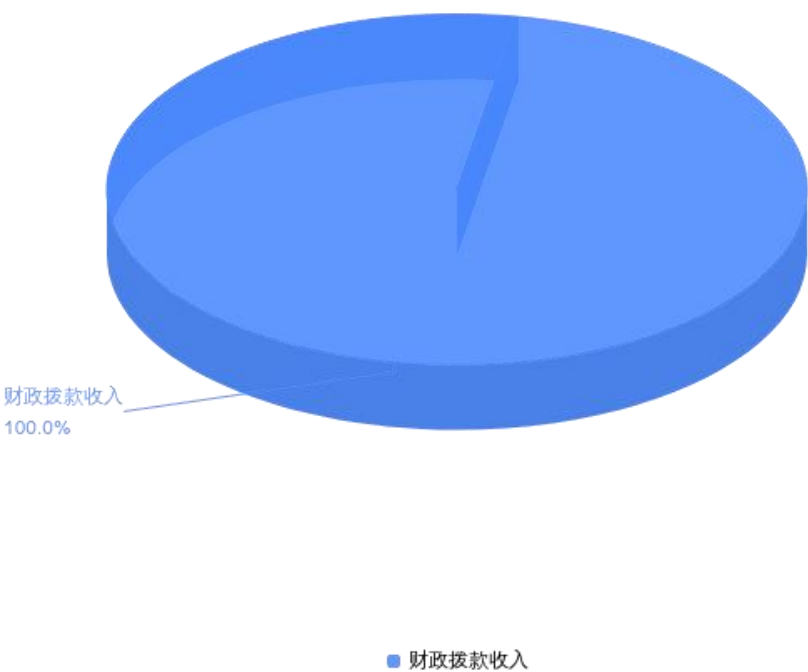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4192.1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82.45 万元，下降 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92.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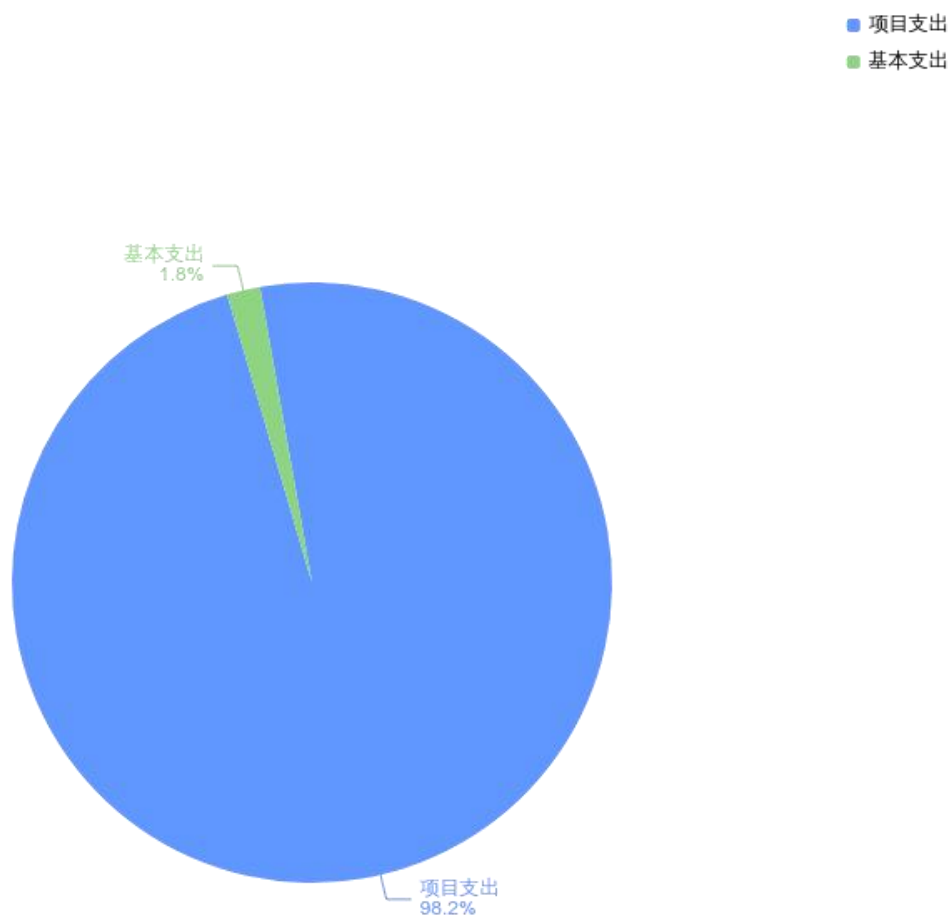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4192.1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82.45 万元，下降 2%。其中：基本支出 253.7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项目支出 13938.41 万元，占本年

支出 98.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192.18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82.45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减少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92.18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减少 282.4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减少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4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困难群众救助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

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5196.2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36.61%，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2239.5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5.78%，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966.9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6.81%，主要用于困难群众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661.9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1.71%，主要用于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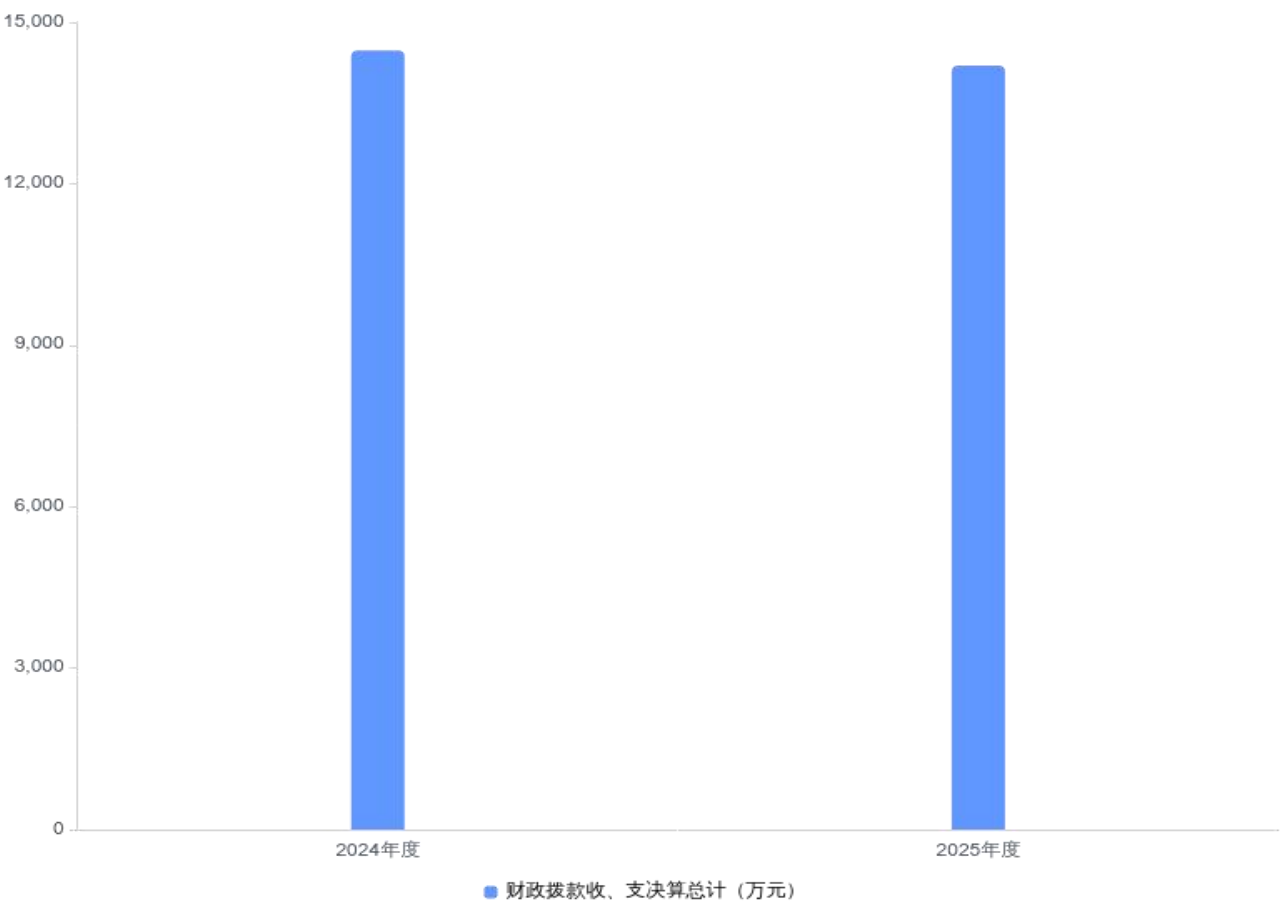
困难群众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471.4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0.37%，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 临时救助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554.3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3.9%，主要用于困难群众临时救助支出。

7.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2025 年度决算数为 176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 12.44%，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92.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2.45 万元，下降 2%。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减少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192.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2397.59 万元，占 87.35%。主要是用于残疾人补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临时救助支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95 万元，占 0.08%。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缴费。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765.00 万元，占 12.44%。主要是用于残疾人补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临时救助支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7.63 万元，占 0.12%。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497.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9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5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付离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3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付调岗与离职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25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9.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9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中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6.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中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4.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2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临时救助支出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中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96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了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1.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0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从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中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他城市生活救助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医疗支出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支出减少。

3.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5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支付残疾人补贴、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临时救助支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7.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78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一）人员经费 214.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7%。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下降 59.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25 年度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7%，较上年减少 0.25 万元，下降 59.5%。

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2)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7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与本单位有工作交集的单位及部门，主要用于开展单位交流工作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共接待来访团组 2 个，1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为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3883.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相关项目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较为充分反映财政体制改革的工作目标和任务。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实施后，执行情况良好，严格按部、省、市级财政资金管理方法合理合规拨付，并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进行管理及规范填报，使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安全规范，专项管理，及时合理使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5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883.63 万元，执行数为 13883.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项目实施后，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

众按程序纳入到救助范围，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在惠民生、解民忧、保稳定、促和谐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有效解决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由于自然灾害、疾病及丧失劳动能力等各种原因，部分群众面临生活困难。通过实施该项目，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对人均收入低于规定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生活保障，对临时生活困难人员及时给予临时救助，有效解决弱势群体生存问题，逐步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困有所济、弱有所救的企盼。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平衡社会矛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加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建设，进一步增强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2025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1. 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执行。社会救助项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国务院令 456 号）、《湖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 374 号）、《湖北省农村五保供养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183 号）、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鄂民政发〔2023〕3 号、《赤壁市特殊困难对象低保审核审批实施办法》和《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临时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民政发〔2025〕2 号）执行；残疾人两补项目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

民政发〔2015〕45号）和鄂民政发〔2024〕24号执行。

2.2025年落实城乡低保、特困、孤儿保障标准情况。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2025年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咸政办发〔2025〕14号）文件要求，我市城市低保保障标准782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722元/人/月；城市特困供养标准1564元/人/月。农村特困供养标准1251元/人/月。2025年全市共纳入城市低保对象5229人；农村低保13964人；城市特困供养447人；农村特困供养1178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5852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6321人；开展临时救助4010人次。

3.完善临时救助制度，探索建立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有效衔接机制，强化急难救助功能。健全完善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提高精准度。加大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力度，加快发展服务类救助，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方式，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加强项目管理，加大项目验收力度，使评价结果与预算申报相互结合，提高预算执行率。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创新绩效评价指标，增强绩效编制的科学性。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一是加强绩效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建立绩效问责机制，提高绩效评价的约束力。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九）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十）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

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

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被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赤壁市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最低生活保障管理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3883.6320	13883.6320	100.00%
	其中：中央及省级财政资金	10944.0652	10944.0652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2939.5668	2939.5668	100.0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根据上年末救助人数人均救助金额水平测算项目所需金额，并分析本年度可能增长趋势进行微调，按照救助项目合理化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中央省级转移支付资金下达及时准确，本地配套资金根据预算和实际支出补充不足部位及时到位。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部、省、市级财政资金管理辦法合理合规拨付。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部、省、市级财政资金管理辦法监督、监控管理		

			执行准确性	所需资金均由各救助项目进行规范性审批。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严格按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进行管理及规范填报。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安全规范，专项管理，及时合理使用。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4. 残疾人两项补贴享受对象实现全覆盖，缓解残疾人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问题。项目实施后，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按程序纳入到救助范围，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在惠民生、解民忧、保稳定、促和谐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4. 残疾人两项补贴享受对象实现全覆盖，缓解残疾人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问题。项目实施后，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按程序纳入到救助范围，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在惠民生、解民忧、保稳定、促和谐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有效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农村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2025 年末 19193 人	
			城市/农村低保标准	城市低保 782 元/人/月 农村低保 722 元/人/月	城市低保 782 元/人/月 农村低保 722 元/人/月	
			特困供养人数	应保尽保	2025 年末 1625 人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2025 年城市特困 1564/人/月 农村特困 1251/人/月	2025 年城市特困 1564/人/月 农村特困 1251/人/月	
			临时救助人数	应救尽救	2025 年末 4010 人	

			低收入家庭认定工作全县覆盖率	100%	100%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2025 年末 5852 人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应补尽补	2025 年末 6321 人	
			残疾人补贴补助标准	生活补贴 100 元/人/月 护理补贴 100 元/人/月	生活补贴 100 元/人/月 护理补贴 100 元/人/月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入户核查率	100%	100%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特困供养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残疾人补贴社会化发放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低保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特困供养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临时救助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保对象水平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特困供养对象享受待遇覆盖面	100%	100%	
			有效保障特困供养对象的正常生活和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残疾人两补享受待遇覆盖面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享受低保对象满意度	≥85%	≥95%	
			享受特困供养对象满意度	≥85%	≥95%	
			临时救助受救助对象满意度	≥85%	≥95%	
			残疾人补贴对象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2025 年度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财政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相关要求，现将 2025 年度困难群众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绩效总目标与阶段性目标设置情况。

1、绩效总目标。

整体目标：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4. 残疾人两项补贴享受对象实现全覆盖，缓解残疾人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问题。

2、阶段性目标。

对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按程序纳入救助范围，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对象按程序纳入残疾人两项补贴范围，实现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二、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5 年资金安排情况和使用情况。

上级共安排资金 10944.0652 万元，其中：《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社发[2024]89 号 5295.8 万元；《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村低保五保兜底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5]1 号 1589 万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村低保五保兜底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鄂财社发[2025]35 号 176 万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和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鄂财社发〔2025〕36 号 3367.0652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资金》鄂财社发[2024]107 号 516 万元。

共计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3883.6320 万元，不足部分由本级配套，其中：低保 8033.7524 万元；特困供养 3005.5408 万元；临时救助 554.3538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1471.64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 231.001 万元；资助参保 587.344 万元。

三、项目管理情况

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执行。社会救助项目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 649 号）、《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国务院令第 456 号）、《湖北省社会救助实施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 374 号）、《湖北省农村五保供养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 183 号）、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北

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鄂民政发〔2023〕3号、《赤壁市特殊困难对象低保审核审批实施办法》和《省民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临时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鄂民政发〔2025〕2号）执行；残疾人两补项目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鄂民政发〔2015〕45号）和鄂民政发〔2024〕24号执行。

2025年落实城乡低保、特困、孤儿保障标准情况。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2025年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咸政办发〔2025〕14号）文件要求，我市城市低保保障标准782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722元/人/月；城市特困供养标准1564元/人/月。农村特困供养标准1251元/人/月。2025年全市共纳入城市低保对象5229人；农村低保13964人；城市特困供养447人；农村特困供养1178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5852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6321人；开展临时救助4010人次。

四、项目实施后的效益情况

项目实施后，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按程序纳入到救助范围，实现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在惠民生、解民忧、保稳定、促和谐等方面作出了突出贡献，有效解决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由于自然灾害、疾病及丧失劳动能力等各种原因，部分群众面临生活困难。通过实施该项目，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了保障，对人均收入低于规定标准的城乡居民实行生活保障，对临时生活困难人员及

时给予临时救助，有效解决弱势群体生存问题，逐步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困有所济、弱有所救的企盼。维护了社会稳定，促进了社会和谐。平衡社会矛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五、继续加强社会救助工作落实

1. 巩固拓展社会救助兜底保障成果。落实好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政策，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加强与乡村振兴部门信息共享和工作衔接，充分运用核对平台，每季度对纳入防返贫监测系统的人员开展比对摸排，及时将符合条件的脱贫不稳定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突发严重困难户等依规纳入兜底保障范围或给予临时救助，严防因救助不及时不到位而导致返贫问题发生。

2. 积极构建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贯彻落实省《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咸宁市《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若干措施》、省民政厅《湖北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低保边缘家庭认定和因病致贫等支出型困难人口认定配套政策。贯彻《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落实低保分类重点救助政策。完善临时救助制度，探索建立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有效衔接机制，强化急难救助功能。健全完善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提高精准度。加大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力度，加快发展服务类救助，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方式，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

3. 扎实开展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救助工作。用好省级

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强化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建立预警信息分办转办和信息处理反馈机制，实现对低收入人口的信息汇聚、常态监测、快速预警、及时干预、精准救助、综合帮扶。健全困难群众联系帮扶机制。

4. 推进社会救助工作提质增效。落实社会救助标准量化调整机制和价格联动机制，规范低保重点救助工作，实现同时供养城乡特困人员的机构内救助供养标准统一。完善“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畅通社会救助申请渠道。充分发挥各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小组议事、协商作用。推动社会救助扩容提质增效。扩大救助政策覆盖面，将救助对象从特困人员、低保对象逐步向低收入人口至更多遇困群众拓展；完善分层分类救助体系，推动医疗、教育、住房等专项救助向更多困难群体延伸。